中共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工作委员会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州街道办事处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昌州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区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2023年各项法治建设工作任务，在全街道形成良好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结合工作实际，现将一年来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街道**成立11个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小组，**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逐字逐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学懂弄通其中的思想精髓、核心要义，并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的系列讲话联系贯通学。二是街道党工委宣讲团集中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党政领导到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与基层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年群体开展面对面、互动式的座谈宣讲，同时开展面向党外人士的宣讲工作。三是组建由村（社区）书记、党员志愿者为成员的基层宣讲队伍，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小院讲堂）等平台作用，深入开展“六进”宣讲、基层理论微宣讲、“榜样面对面”宣讲、“七讲”志愿服务宣讲，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四是在微信公众号荣昌昌州街道设立求真学堂栏目“学思践悟二十大 青年干部微宣讲”，街道18名青年干部通过微视频的方式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活动。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以及全体机关干部周五集中学习的重要内容，持续推动机关干部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全面准确把握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核心要义。同时，依托“小院讲堂”，村居法律顾问、小区法律顾问开展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讲座，在街道以及10个村社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播放Led屏，悬挂横幅，在村（社区）微信普法群、“荣昌昌州街道”公众号推送法律法规等形式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社会氛围，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进千家万户、走进群众心里。

（二）着力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一是推进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街道规范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推进10个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全覆盖，到2023年底，已实现3个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均有5名，其他每个村（社区）有4名，共43名“法律明白人”，形成一支活跃在群众身边的基层法治建设带头人队伍，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二是开展“社区（乡村）法律之家”建设试点示范工作。街道以群众法律需求为工作导向，以深化基层依法治理为工作目标，依托村（社区）现有基层治理和综合服务等阵地平台，集成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普法依法治理等职能，优化工作机制、集约人力物力，2023年在宝城寺社区寰宇世家、油栎社区、海螺社区以及板桥社区建设“社区（乡村）法律之家”项目，打造基层一线法律服务综合平台，促进法律服务与其他公共服务有机融合。三是加强乡村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街道目前有板桥、油栎、海螺三个社区是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三）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街道不断完善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中发挥积极作用的机制，提高决策法治化水平，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水平。街道现外聘[法律](http://www.110.com/fagui/)顾问1名，紧紧围绕街道中心工作提供法律咨询服务，2023年[法律](http://www.110.com/fagui/)顾问到街道研究开会处理其他法律事务十余次，接受电话和网上咨询28次，建立重大问题事项集体决策、聘请专职律师提供法律援助等制度。二是行政执法权责统一、权威高效。街道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执行2人以上执法规定，严格执行“亮证执法”制度，公示执法身份，出具执法文书，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街道现有45人取得行政执法资格证；2023年街道共处理9起消防执法案件，罚款2800元，6起安全生产执法案件，罚款11000元。三是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2023年，街道办事处行政诉讼案件0件，行政复议案件0件。

1.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一是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以及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街道开展“2023年《民法典》”宣传活动，通过“民行千里·法致广大·点亮生活”—2023年荣昌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法治文艺演出活动，将法治小故事、法治身边事，通过相声、小品、三句半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送到群众身边。街道还开展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宪法宣传周”暨行政复议法学习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为群众宣传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法律法规，引导群众运用法律解决困难，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二是加强和规范村（居）法律顾问工作。街道目前10个村社区均配备法律顾问，“八五”普法期间，着力推动村（居）法律顾问提档升级，实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街道定期组织村（居）法律顾问进村入社为群众讲解法律知识，法律顾问以“话家常”的形式，以村民关切的问题为切入点，围绕婚姻家庭、邻里纠纷、遗产继承、土地承包等农村经常发生的问题为村民答疑解惑，普及民法典、反诈等相关知识。

三是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街道集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专项行动，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及时发现苗头隐患，对排查发现的各类矛盾纠纷，及时梳理汇总、登记造册，建立工作台账；对重大矛盾纠纷落实领导包案，一案一策一专班，全力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常态化坚持党工委末尾议题专题研究信访突出问题制度，加强跟踪督办。2023年共处理矛盾纠纷555件。

二、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成立了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挂帅、政法委员牵头、其他党政领导参与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将法治政府建设和街道“141”基层智治体系建设结合起来，同部署通调度，党工委书记逢会必讲，时刻放在心上，宣传在口中，落实在行动。

二是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将履职情况纳入年终述职报告进行述法。

三是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参加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带头参加旁听庭审活动。2023年，昌州街道127名干部参加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合格率100%。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村居法律顾问作用发挥不够充分。“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推进过程中，法律顾问在民法典、反诈知识的宣传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在矛盾纠纷的解决以及提供多种类法律服务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执法力量有待加强。综合行政执法职权下放街道后，街道工作职责不断增加，工作任务更加繁重，但是具有法学专业背景的执法人员仍然数量不足，街道整体执法队伍的综合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一）提升普法宣传力度。加强法律、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充分发动法律明白人、村居法律顾问等各类普法志愿者开展普法宣传工作，针对辖区不同区域、人群开展各类形式灵活多样的普法宣传，例如街头宣传、进村入户宣传、田间地头宣传等。

（二）扎实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组织法律顾问接待群众法律咨询，解答法律疑问，参与调解矛盾纠纷，为村居委会治理提供法律意见，定期举办法治讲座，建立与村（社区）“法律明白人”的对接机制，增强村（社区）干部和群众的法治观念，引导群众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三）加强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完善区、街沟通机制，提高执法专业水平及应急处理能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中共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工作委员会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州街道办事处

 2024年1月18日

（联系人：尚佳 13364038472）